

2022年度麒麟区发展改革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部门	抽查项目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适用区域	备注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1	麒麟区发展改革局 (1类5项)	粮食流通监管	政策性粮食库存检查	一般检查	全区政策性粮食承储企业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区发展改革局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07号)、《中央储备粮管理条例》(国务院令388号)、国家发展改革委等4部门《关于印发〈粮食库存检查暂行办法〉的通知》(国粮检〔2016〕139号)	普遍适用	
2			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检查	一般检查	全区政策性粮食承储企业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区发展改革局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07号)、《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国家发改委令42号)、《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切实加强国家政策性粮食收购和销售出库监管的意见》(国粮发〔2018〕264号)	普遍适用	
3			粮食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	全区政策性粮食承储企业、全区“放心粮油”企业和经营者、区内收获粮食、部分学校食堂和供粮企业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粮食样品扦样	区发展改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主席令第二十一号)、《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07号)、《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国家发改委令42号)、国家发展改革委等4部门《关于印发〈粮食库存检查暂行办法〉的通知》(国粮检〔2016〕139号、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认真做好2019年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和质量会检有关工作的通知》国粮发〔2019〕108号	普遍适用	
4			《粮食流通统计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	全区纳入统计范围内粮油企业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区发展改革局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07号)、《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国家粮食流通统计调查制度〉等3项制度的通知》(国粮粮规〔2021〕250号)	普遍适用	
5			区级储备粮入库和销售出库检查	一般检查	全区政策性粮食承储企业	现场检查	区发展改革局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07号)、《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国家发改委令42号)、《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切实加强国家政策性粮食收购和销售出库监管的意见》(国粮发〔2018〕264号)	普遍适用	